

# 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浙高企认〔2019〕2号

---

## 关于取消浙江永达铁塔有限公司和浙江诸暨 东港液压机械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自2016年度起取消浙江永达铁塔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33000148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；自2018年度起取消浙江诸暨东港液压机械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733001045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通知。

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

2019年6月6日

